《临沧市进一步帮扶中小微企业纾困发展工作方案》创新创业专项行动政策解读

市发展改革委

为切实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级稳住经济大盘、助企纾困的工作部署，进一步做实做细创新创业服务，确保各项扶持政策落地见效，助力全市各类创新创业群体成功创业、高质量创业，结合全市实际对创业创新行动进行解读。

一是开展创新创业平台全覆盖。加快创新创业平台建设，完善县（区）服务体系，沧源自治县培育创建省级以上小型微型企业创新创业示范基地2个，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1个；沧源自治县、双江自治县和永德县培育创建省级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创业创新中心、星创天地等创新创业平台7个以上，沧源自治县和临沧边境经济合作区管委会培育创建众创空间2个，实现全市创新创业平台全覆盖。

二是开展存量创新创业平台提质增效。鼓励支持创新创业平台多渠道、多方式提升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增强平台活跃度、孵化效率和带动作用，争取省级财政预算内专项资金支持。

三是开展创新创业人才引培训。全面加强与省内外高校院所等交流合作，重点引进院士专家等各类高层次人才和创新团队来临服务。健全创新人才培养机制，持续加强云南省中青年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才、技术创新人才、科技创新团队的培育认定工作，启动开展市级科技创新人才及团队培养，持续选派科技特派员。依托朱有勇院士林下有机中药材乡村振兴科技创新中心和张守攻院士工作站等培养林下中药材和临沧坚果、核桃种植专业技术人才300名。

四是强化统筹协调。充分发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部门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建立沟通协调机制，及时解决创新创业中出现的各类困难和问题。